

高雄市政府社會局仁愛之家公費入住申請書

108年12月20日第441次擴大家務會議修正通過

*申請人		*性別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男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女	*出生年月日	民國 年 月 日		
*身分證 字號			*聯絡方式	() 09 -			
*戶籍地	高雄市 區 里 鄰 路(街) 巷 弄 號 樓之				2 寸 相 片		
*通訊處	高雄市 區 里 鄰 路(街) 巷 弄 號 樓之						
教育程度		經歷		宗教信仰		教	
專長		嗜好		語言			
*類別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安養(具有生活自理能力)	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養護(欠缺生活自理能力或失智)			
*親友	稱謂	姓名	性別	年齡	職業	住址	電話
*緊急 連絡人							
檢 附 文 件							

1. 申請書 1 份。(夫婦申請同住者，應分別填具申請書，檢附文件各 1 份・一併申請)
2. 契約書 2 份。
3. 連絡書 1 份。
4. 興趣調查表 1 份。
5. 代筆遺囑 1 份。
6. 新式戶口名簿影本或戶籍資料 1 份(戶內現住人口紀事不可省略)。
7. 低收入戶證明書 1 份。
8. 區公所公文 1 份。
9. 二寸半身照片 3 張(最近半年內)。
10. 最近三個月內健保合約醫院體格檢查報告 1 份(含血液、血型、生化、尿液及胸部 X 光照射、B 型肝炎、梅毒、愛滋病毒、阿米巴痢疾、桿菌性痢疾等法定傳染病)。

本人同意上述 B 型肝炎、梅毒、愛滋病毒檢查。*同意人簽章：_____。

*申請人(簽章)：_____ 中華民國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